

# 共青團與中共政治精英的甄補： 團中央常委仕途發展調查\*

寇 健 文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第三研究所助理研究員)

## 摘 要

本文探討一九七八年以後共青團在中共體系中扮演的「幹部輸送」角色。綜合分析一百二十一位歷屆團中央常委的仕途發展後，本文發現七成常委轉業後擔任黨政幹部，不過他們很少擔任經貿、管理、科技等部門的主管。這個結果顯示中共幹部輸送管道已出現「區隔」、「分化」的現象。此外，團中央常委擔任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的比例高達五成。依照過去胡耀邦進入中共決策核心後大幅提拔共青團幹部的經驗，共青團幹部在胡錦濤接掌總書記後的權力鞏固過程中，應該會扮演一股重要力量。

**關鍵詞：**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共青團）、梯隊接班、幹部年輕化、權力轉移、政治繼承

\* \* \*

## 一、前 言

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以下簡稱共青團）章程總則開宗明義指出，「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是中國共產黨領導的先進青年的群眾組織，是廣大青年在實踐中學習共產主義的學校，是中國共產黨的助手和後備軍。」<sup>①</sup>身為中共的後備軍，共青團負有向黨中央輸送優秀幹部的功能。由於共青團領導幹部通常比其他系統同級幹部來得

---

\* 本研究是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的研究成果，計畫編號為NSC89-2414-H-004-059，謹此致謝。筆者感謝陳維健、賴世榮、林廷輝、盧韻如、蔡融甄、劉雯華等多位同學協助整理人資，同時感謝兩位匿名審稿人的寶貴意見。

註① 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章程（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八年七月）。

年輕<sup>②</sup>，幹部退休制度的建立使得共青團領導幹部占有年齡優勢，晉升為正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的機會較大。舉例來說，曾任共青團第一書記的王兆國、胡錦濤、宋德福、李克強等人卸任後都繼續擔任中共中央委員，成為正省部級以上的現任重要幹部。其中胡錦濤的「接班人」地位更讓外界經常討論共青團領導幹部是否會因此受到重用，造成所謂「團派」勢力擴張的問題。

共青團成立迄今近八十年，並經過數次改名<sup>③</sup>。一九六六年共青團受到文化大革命的衝擊，此後十二年始終沒有建立團的中央領導機構，團的工作也處於停頓狀態。一九七八年十月共青團召開第十次全國代表大會，選出第十屆團中央領導班子，全面恢復團的工作。自一九七八年迄今，已有一百二十一人擔任過共青團中央常務委員會委員（以下簡稱團中央常委）。本文的主要目的是探討這一百餘人擔任過的職務及行政級別，找出他們仕途發展的趨勢，以了解共青團在中共體制中實際扮演的「幹部輸送」角色。分析結果發現半數「後文革時期」的團中央常委都能晉升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不過，共青團只是培養中共各級黨政首長，以及組織、宣傳、對外聯絡、統戰等傳統黨政部門主管的一個（但非唯一）重要場所，因此團中央常委在轉業後很難擔任財經、管理、貿易、科技等部門的領導幹部。換言之，共青團領導幹部在中共國家機器中擔任的職位應該具有侷限性。隨著大陸經濟快速發展，這種幹部輸送管道「區隔」、「分化」現象恐將日益突顯，值得繼續觀察。

本文主要分為四個部分。第一節指出國內外相關文獻不足的原因及其造成的影響。由於中共並未公佈共青團領導幹部完整人資，第二節討論在這種情形下如何建立他們的人事資料庫。討論的內容集中在將研究對象限制在團中央常委的原因，以及蒐集人資的方法。第三節和第四節分別探討團中央常委經歷的職務類別，以及目前他們的職務級別。

## 二、被忽略的議題：共青團的「幹部輸送」角色

對台灣和西方政治學界來說，共青團是一個非常冷門的研究議題。無論是共青團

註② 團中央書記處書記一般不超過四十五歲，正副部長一般不超過四十歲，團省委書記一般不超過四十歲，副書記一般不超過三十八歲。團中央書記處第一書記和常務書記分別是正部級和副部級幹部，其餘所有人都是正局級或副局級幹部。關於上述共青團幹部的年齡限制，見賴輝亮、郝瑞庭主編，**中國共青團工作全書**（北京：紅旗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十一月），頁六四。

註③ 在中共的指導下，一九二二年五月中國社會主義青年團於廣州召開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成立了全國統一的青年組織。一九二五年一月中國社會主義青年團改名為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並於一九三六年十一月改造為具有「民族解放性質」的抗日青年團體。一九四九年四月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改名為中國新民主主義青年團，但在一九五七年五月中國新民主主義青年團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又將團名改回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並決議將過去中國社會主義青年團、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中國新民主主義青年團的歷次全國代表大會屆數依次銜接起來。有關共青團發展的歷史，見李玉琦，**中國青年運動主題曲——二十世紀中國共青團的歷程**（北京：文津出版社，一九九九年七月）；郭曉平編，**中國共青團史**（武漢市：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一九九七年五月）。

的組織架構、職能變化，以及幹部流動，所能找到的相關文獻都非常少。筆者查詢「中華民國期刊論文索引」、「中文博碩士論文索引」等系統的結果顯示，民國七十三年唐勃曾以共青團為題，撰寫一篇碩士論文。然而他的論文以介紹共青團發展史與活動為主，涉及共青團幹部流動的部分非常有限<sup>④</sup>。此後的十七年中，沒有人發表任何與共青團幹部流動有關聯的學術作品。如果將搜尋焦點從共青團幹部流動擴大到共青團組織架構與職能演變，其結果也是讓人吃驚。過去八年來，國內沒有學者發表與共青團有關的學術著作<sup>⑤</sup>。近幾年來有三本書籍在報導胡錦濤生平時，花了相當篇幅敘述共青團領導班子。然而，這三本書並不是嚴謹的學術著作，也未對共青團領導幹部的仕途發展做有系統的分析<sup>⑥</sup>。在英文出版品方面，本文查詢 Academic Index、DAO (Dissertation Abstracts on Disc)、SSCI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和 SSO (Social Science Ondisc) 之後發現，近二十年來沒有人以英文發表有關共青團的學術研究。由於台灣與西方學術界缺乏對整個共青團的研究，共青團的「幹部輸送」角色自然未受到重視。

在大陸出版的相關書籍中，絕大部份都是共青團本身發行的書刊，如工作宣導書籍<sup>⑦</sup>、工具書<sup>⑧</sup>、或是共青團史<sup>⑨</sup>。這些書籍可以幫助吾人掌握共青團中央委員會委員名單、職能部門與職掌事項，以及共青團史，但它們不是符合西方政治學專業訓練的學術著作，也無法說明共青團領導幹部仕途發展的趨勢。

註④ 唐勃，**中共共青團之研究（1957~1966）**（一九八四年六月），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碩士論文。該論文中只條列共青團幹部擔任中共黨政軍單位幹部的名單，缺乏實質分析。見頁四〇〇~四〇五。

註⑤ 本文找到的最後一本相關著作是劉世林，**當前中共「青年工作」之研究**（台北：行政院青輔會，民國八十二年）。

註⑥ 這三本書是任知初，**中共跨世紀接班人胡錦濤**（香港：明鏡出版社，一九九七年）；丁望，**胡錦濤：北京 21 世紀領袖**（香港：當代名家出版社，一九九九年）；楊中美，**中共跨世紀接班人胡錦濤**（台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民國八十八年）。

註⑦ 如共青團中央辦公廳，**共青團基本知識問答**（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七九年）；丁元偉，**團支部組織委員手冊**（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〇年）；黃志堅，**共青團工作概論**（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二年）；張修學，**共青團幹部的素養**（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二年）；共青團中央宣傳部編，**共青團文體工作問答**（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二年）；共青團中央維權部編，**共青團維權工作問答**（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二年）；共青團中央青工部編，**共青團青工工作問答**（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二年）；共青團中央辦公廳編，**革命領袖論共青團工作**（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二年）；共青團中央學校部編，**共青團高校工作問答**（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註⑧ 如強衛、姚望、邱進主編，**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工作大辭典**（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一九九一年五月）；張修學、賴輝亮、郝瑞庭主編，**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工作大百科**（北京：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一九九三年十月）；孟學文主編，**中國共青團大典**（北京：紅旗出版社，一九九六年）；賴輝亮、郝瑞庭主編，同註②；孟學文主編，**新時期共青團工作實務全書（上、下冊）**（北京：紅旗出版社，一九九八年八月）。

註⑨ 如李玉琦，**當代中國的青年和共青團**（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九年）；李玉琦，同註③；郭曉平編，同註③；鄭洸，**共青團簡史**（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國內外學術界忽略共青團是很容易被理解的。首先，共青團只是中共領導下的一個群眾組織與幹部儲備庫。對中共政治菁英流動有興趣的人寧願直接研究中共現任黨政菁英，而不會花時間探討共青團領導幹部（中共儲備幹部）晉升為高層領導幹部的過程。其次，現今中國大陸雖比過去開放，使得研究資料較易取得，但黨政菁英流動仍屬於政治敏感度很高的「黑盒子」，資料蒐集仍然困難重重，獲得的人事資料也有可信度不一的困擾<sup>⑩</sup>。此外，目前中共菁英政治並非熱門研究課題，連帶使得共青團的「幹部輸送」角色被忽略<sup>⑪</sup>。在整個中共菁英研究都不受到重視的大環境影響之下，學術界研究共青團領導幹部仕途發展的意願自然不高。

有些大陸學者對共青團事務相當熟悉，特別是從事青年工作研究的學者，他們之中有人曾經擔任共青團專職幹部，或者參與編輯共青團工作的工具書<sup>⑫</sup>。然而，這些學者關切的焦點是共青團社會性職能的轉型。對他們來說，共青團做為中共的幹部預備部隊是現存體制下的正常現象，是一個不值得討論的課題，因此不會從「幹部輸送」的角度探討共青團離職幹部的仕途發展<sup>⑬</sup>。更重要的是，這個議題的政治敏感性使得研究者不易蒐集相關人資料。若非獲得相關部門的審批同意，大陸學者很難進行研究。就算獲得相關單位的授權，他們也不會向外界公佈研究成果，以免引起不必要的困擾。

總而言之，多年來兩岸和西方學術界都未能有系統分析共青團的「幹部輸送」角色。然而，當胡錦濤極可能接替江澤民擔任中共總書記時，缺少研究共青團「幹部輸送」角色的文獻使得外界不易精確評估「團派」人馬擔任的黨政職務，也不能分析「團派」勢力是否會隨著胡錦濤接掌總書記而擴大的問題。本文可以適度地彌補這個缺失，充實中共政治精英流動的文獻。

註⑩ 去年筆者赴大陸研究時，大陸學者告知共青團幹部轉業是「政治」議題，而非「學術」議題。

註⑪ 美國學者巴克曼（David Bachman）曾對近年來美國的中共菁英研究不被重視提出解釋。他認為六個因素造成這個現象：一、中共政治過程仍未透明化，使得學者必須依賴正確性堪慮的香港出版物。二、自一九八〇年代中期起就開始有人討論中共繼承問題，但對鄧小平死亡的長期等待與中共政治表面上的停滯造成學者提不出新意，妨礙中共菁英研究的持續。三、許多後鄧時期政治人物缺乏魅力，讓人不願花時間研究這些無個性且無趣的人。四、中共中央政治局是否能全面解釋菁英政治是有疑問的。五、地方黨政單位遠較中央單位容易接觸，是比較好的研究選擇。六、學者掌握的人資可能被中共未來公開的史料證實為錯誤的，如此一來研究中共菁英的意願就很難提昇。七、許多學者認為中國未來會發生民主轉型，似乎沒有必要研究這個註定毀滅的政治體系。見田弘茂、朱雲漢編，張鐵志、林葦芸譯，**江澤民的歷史考卷——從十五大走向二十一世紀**（台北：新新聞文化事業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頁六八～六九。

註⑫ 位於北京的中國青年政治學院（以下簡稱中青院）就有許多的老師熟悉共青團事務。該校外是國務院教育部承認的一般高校，對內則是共青團中央團校。去年筆者曾在該校蹲點研究。

註⑬ 舉例來說，筆者接觸過的中青院老師中，許多人對救國團角色的轉變非常有興趣，經常詢問救國團現狀，以及救國團與國民黨、政府間的關係。對於筆者提出共青團領導幹部仕途發展的問題，數位該校老師表示，他們不這樣思考問題，因為共青團本來就是黨的預備部隊，黨要怎麼安排就怎麼安排。更重要的是，他們從不懷疑中共的領導地位，因此未曾思考過這個問題對共青團在中共體系的地位，以及對整個中共幹部培養系統可能產生的影響。

### 三、「共青團領導幹部人事資料庫」的建立

由於中共並未公開所有共青團領導幹部的背景資料，本文在分析他們的仕途發展前，必須自行建立「共青團領導幹部人事資料庫」。在建立資料庫時，首先要解決三個問題：(一) 共青團領導幹部的定義為何？(二) 到那裡去找共青團領導幹部的基本資料與經歷？(三) 資料庫蒐集的人資內容為何？第一個問題涉及研究對象的界定，要找到答案必須先了解共青團的組織架構。共青團的組織架構大體上與中共重要部門對應。在中央層級有團的全國代表大會，中央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書記處，以及研究室（現已撤銷）、辦公廳、組織部、宣傳部、青年工人部、青年農民部、學校部、少年部、統戰部、實業發展部（現已改為事業單位）、維護青少年權益部、國際聯絡部等工作部門。在省（自治區、直轄市）、地（自治州、盟）、縣（旗、區）等地方層級分別設有代表大會、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正副書記，以及相關工作部門。此外，共青團的基層則按照生產工作單位，如企業、農村、機關、學校、科研院所、街道、解放軍連隊、武警中隊和其他基層單位，依據工作需要和團員人數建立共青團基層委員會、總支部、支部。

共青團領導幹部有兩種不同範圍的定義。第一種定義是將共青團領導幹部界定為團中央書記處書記（含第一書記和常務書記）、團中央各部正副部長、各省團委正副書記<sup>⑭</sup>。從職務級別的角度來看，共青團第一書記是正部級，常務書記是副部級，其他團中央書記處書記、團中央各部部長和省團委書記為正局級，團中央各部副部長與省團委副書記則為副局級<sup>⑮</sup>。由於他們的職級已經不低，如果繼續在中共黨政界發展，確實是共青團專職幹部中最可能晉升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的一群。

然而，採用這種定義將使得本研究無法操作。舉例來說，省級團委（省、直轄市、自治區）設書記一人，副書記一般三至五人，正副書記總數不超過七人<sup>⑯</sup>。以全中國大陸三十一個省級行政區來算，同一時間內至少有一百二十人以上擔任省團委書記或副書記。再加上團中央書記處書記與各部正副部長的人數，符合此一定義的人數應該超過一百六十人。若考慮一九七八年迄今共青團中央與省級組織已經多次換屆，符合此一標準的研究對象必將超過七、八百人以上。在中共不公開幹部人事資料的情形下，這麼龐大的人數將造成蒐集幹部名單的困擾，同時使得分析工作不易進行。因此，本文不宜採用這個定義。

第二個定義將共青團領導幹部界定為團中央常委。根據中國共青團工作全書的記

註⑭ 大陸學者告知筆者，團中央書記處書記、團中央各部正副部長，以及省團委正副書記是共青團各級幹部中最可能成為中共明日之星的一群。

註⑮ 上述共青團幹部的職務等級係筆者整理，依據為《國家公務員暫行條例》和「中共中央組織部關於印發《共青團機關參照〈國家公務員暫行條例〉管理的實施方案〉的通知」，一九九四年七月二日，組通字〔1994〕19號。後者收錄於李鐵林、趙洪俊、楊文明主編，參照國家公務員制度管理工作指導手冊（第一冊）（北京：黨建讀物出版社，一九九五年七月），頁一三三～一三八。

註⑯ 關於各級共青團組織領導人員配額，見共青團中央組織部，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組織工作條例（試行），一九八四年，頁一七。

載，「在共青團各級組織擔任常委以上領導職務的幹部即為團的領導幹部與團組織的負責人。」<sup>①⑦</sup>由此可見，團中央常委是整個共青團組織的領導幹部。根據過去經驗，團中央常委是由書記處書記（含第一書記、常務書記）、一部分團中央工作部門的部長，以及一些省團委書記組成，而出任常委的部長和省團委書記通常是擔任重要工作部門與重要省份的負責人。由此來看，第二種定義下的共青團領導幹部是第一種定義下的核心，更具成為中共重要幹部的潛力。

從實際操作面來看，第二種定義的共青團領導幹部是比較可行的。每屆共青團全國代表大會召開後，由新組成的中委會選出約二十至三十人為常委。另外，在兩屆全國代表大會之間，經常增補新任團中央常委，遞補因離開共青團工作崗位而卸任的常委。這些人的名單可以根據第十屆以後的各屆共青團全國代表大會文獻彙編，以及共青團官方刊物**中國共青團**對共青團歷屆各次中全會的報導整理出來，不易出現遺漏的問題。除此之外，從共青團第十屆中委會到第十四屆中委會，擔任團中央常委職務的人數約有一百二十一人（含歷屆各次中全會增補的常委），這個總數是在可操作的範圍內。（名單見表一）因此，本文將共青團領導幹部定義為團中央常委。

第二個研究方法上的問題是「那裡可以找到共青團領導幹部的人事資料」。團中央常委的人事資料在中共中央組織部和共青團中央組織部都有列檔管理，然而這些資料屬於機密資料，根本無法取得。因此，本文不得不退而求其次，根據散在不同各處的報導，交叉比對後整理出所需要的人事資料。本文所依據的資料來源可分為書面資料和網路資料兩大類。主要書面參考資料包括十種書籍和一種期刊，另有極少量人資係筆者與大陸學者交談中獲得<sup>①⑧</sup>。不過，由於人資來源不一，有時會出現不同書面／口頭資料出現彼此矛盾的情形，如同一個人卻有不同出生時間。遇到這種情形時，本文都以大陸出版品為準，特別是以大陸官方或官方授權的出版品為依據。

此外，本文還利用三種網路搜尋器搜尋團中央常委的最新動態<sup>①⑨</sup>。利用網路搜尋器搜尋人物的困擾是研究者往往必須在數百筆，甚至在上千筆網頁內容中慢慢過濾掉

註①⑦ 賴輝亮、郝瑞庭主編，同註②，頁五九。

註①⑧ 中共人名錄編修委員會，**中共人名錄（1989年版）**（台北：政大國際關係研究中心，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劉金田、沈學明主編，**歷屆中共中央委員人名辭典**（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一九九二年五月）；沈學明、劉金田、韓洪洪主編，**中共第十四屆中央委員會名錄**（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一九九三年九月）；廖蓋隆、范源主編，**中國人名大辭典：現任黨政軍領導人物卷**，一九九四年版（北京：外文出版社，一九九四年）；中國局勢分析中心主編，**中共最高決策層：十五大後的權力佈局**（加拿大：明鏡出版社，一九九七年十月）；中共研究雜誌社編，**中共省級黨委領導成員人資調查**（台北：中共研究雜誌社，民國八十八年）；沈學明主編，**中共第十五屆中央委員會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委員名錄**（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何思因主編，**中共人名錄（1999年版）**（台北：政大國際關係研究中心，一九九九年七月）；張志堅、劉俊林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機構五十年**（北京：黨建讀物出版社、國家行政學院出版社共同出版，二〇〇〇年六月）；中國資訊行【中國要人】編輯部，**中國要人二〇〇一**（台北：長亨文化事業有限公司，二〇〇一年五月）；**中國共青團**，對各屆一中全會新選出的團中央書記處書記的簡介。

註①⑨ 「雅虎中國」（<http://cn.yahoo.com>）搜尋所有中文簡體字網站中的相關網頁內容，「新華網」（<http://www.xinhuanet.com>）搜尋新華社發布的新聞，「人民網」（<http://www.people.com.cn>）搜尋人民日報報系報紙刊登的新聞。

表一 共青團領導幹部名單

第十屆一中全會 (1978/10)	第一書記：韓英 常務書記：胡啓立 書 記：王敏生、胡德華、劉維明、周鵬程、高占祥、李海峰 常 委：王敏生、劉子遠、劉安元、劉維明、米成順、杜長齡、李元棟、李海峰、吳文華、余世光、汪明章、阿木冬·尼牙孜、陳白皋、林麗韞、周鵬程、趙喜明、胡啓立、胡德華、高占祥、徐建春、唐銘植、梁進杰、韓英、蔣永清、竇守芳
二中全會 (1980/1)	常委、書記：李瑞環 (增補)
三中全會 (1981/8)	常委、書記：克尤木·巴吾東、王建功、陳昊蘇、何光暉 (增補)
四中全會 (1982/11)	第一書記：王兆國 (改選)
第十一屆一中全會 (1982/12)	第一書記：王兆國 常務書記：胡錦濤 書 記：劉延東、李海峰、克尤木·巴吾東、陳昊蘇、何光暉、張寶順 (候補書記) 常 委：王兆國、田宏、劉玉浦、劉延東、楊崇匯、克尤木·巴吾東、李至倫、李克強、李學舉、李海峰、何光暉、宋德福、張寶順、陳昊蘇、趙喜明、胡錦濤、賈春旺
二中全會 (1983/12)	書 記：李源潮、宋德福、李克強 (候補書記) (增補)
三中全會 (1984/12)	第一書記：胡錦濤 (改選)
四中全會 (1985/11)	第一書記：宋德福 (改選) 書 記：張寶順、李克強、洛桑、劉奇葆、馮軍 (增補) 常 委：林炎志、洛桑、劉奇葆、馮軍 (增補)
第十二屆一中全會 (1988/5)	第一書記：宋德福 常務書記：劉延東 書 記：李源潮、張寶順、李克強、洛桑·靈智多杰、劉奇葆、馮軍 常 委：馮軍、劉鵬、劉延東、劉奇葆、李剛、李冰、李克強、李學舉、李建國、李源潮、宋德福、張寶順、張祖樺、陳海燕、羅保銘、柳斌杰、趙喜明、洛桑、胥昌忠、徐永光、徐祝慶、黃躍金、覃志剛、強衛、鮑志強
四中全會 (1991 年底)	常 委：袁純清、張國棟、楊傳堂 (增補)
五中全會 (1992 年底)	書 記：袁純清 (增補)
第十三屆一中全會 (1993/5)	第一書記：李克強 常務書記：劉鵬 書 記：袁純清、吉炳軒、趙實、巴音朝魯、姜大明 常 委：乃依木·牙生、巴音朝魯、吉炳軒、劉鵬、孫懷山、李沛、李克強、蕭東升、蕭志恆、張若飛、張國棟、張修學、林木聲、羅志軍、金東、趙實、趙樹叢、柳斌杰、鍾燕群、俞貴麟、姜大明、姚望、袁純清、徐祝慶、郭廷棟、曹東新、彭渝、散襄軍、韓長賦、蔡武
三中全會 (1994/11)	常 委：王松鶴 (增補)
四中全會 (1995/11)	書 記：孫金龍、周強 (增補) 常 委：令計劃、杜淵泉、龐金華、黃丹華、崔波 (增補)
五中全會 (1996 年底)	常 委：石國雄、吉林、喬保平、孫壽山、李學謙、蕭開提、依明、張駿、趙勇、曹衛洲、程童一、潘逸陽、褚平、薛潮、戴克維 (增補)
六中全會 (1997/12)	書 記：胡春華、黃丹華 (增補)
第十四屆一中全會 (1998/6)	第一書記：周強 常務書記：巴音朝魯 書 記：孫金龍、胡春華、黃丹華、崔波、趙勇 常 委：巴音朝魯、吉林、喬保平、孫壽山、孫金龍、李群、李學謙、蕭開提、依明、張駿、金東、周強、趙勇、胡春華、段春華、柴紹良、黃丹華、曹衛洲、曹東新、崔波、樓陽生、褚平、薛潮、戴克維
四中全會 (2000/12)	常 委：王體先、王曉東、胡偉、高廣濱、郭長江 (增補)

資料來源：第十屆以後的各屆共青團全國代表大會文獻彙編、各期中國共青團對共青團歷屆各次中全會的報導，以及其他媒體報導。

「同名同姓但不同人」的無用內容，需要非常多時間和精力才能完成人資彙整工作。然而，使用網路搜尋器可以找到最新人資動態，克服人名錄時效性較差的問題。同時可以找到許多知名度較低的團中央常委的資訊，彌補各種人名錄未收錄他們人資的缺點。在中共公開幹部人資前，網路搜尋器將是研究幹部流動不可或缺的工具。遇有「同名同姓但不同人」疑慮時，筆者將依據現有書面資料所能掌握的人資內容，如籍貫、職務種類、行政級別高低因素等等，判斷是否為應為團中央常委名單中的人物。如果因書面資料不足而無法認定，筆者將捨棄該筆網路資料。

「共青團領導幹部人事資料庫」收集的內容包括「出生時間」、「籍貫」、「族裔」、「入黨時間」、「學歷」、「經歷」等數項，其中「學歷」一欄登錄團中央常委中專以上的學歷，以及在中共中央黨校或省級黨校的受訓情形，「經歷」一欄則盡量收錄他們過去所擔任過的所有職務與任職期間。人資更新的最後時間是二〇〇一年八月，少部分人因在九月之後有職務調動，也一併登錄這些最新的人資。由於企圖了解團中央常委在中共國家機器佔據的職務是否有「侷限性」，本文不但蒐集他們的現任職務，也同時找出他們過去曾經擔任過的所有職務。這些工作將有助於吾人了解團中央常委轉業後擔任什麼性質的幹部，以及他們晉升為省部級幹部的情形。不過，對於知名度較低的團中央常委，有時會出現查遍各種人名錄和搜尋網頁內容後，卻仍然無法找到所有需要人資的情形。

將團中央常委的人資蒐集整理完畢後，本文進一步將他們轉業後所有歷練過的職務加以分類，並註明該職務的行政級別。共青團領導幹部轉業後的職務可以分成五大類<sup>⑩</sup>：

- 「黨政」類：中共各級委員會及其工作機構的專職黨工，以及中央或地方國家機關的領導人和工作人員，如中央及地方人大常委會機關、人民政府、法院和檢察院等單位。由於中共黨務幹部往往同時擔任政務幹部，如省黨委副書記兼省長等，或黨務幹部與政務幹部經常交流，如副省長調省黨委副書記、省長升任省黨委書記等，個別幹部往往擁有黨務和政務職位的歷練，因此本文將兩種經歷合併一類。
- 「軍警」類：解放軍和武警部隊擔任排級以上職務和專業技術職務的現役軍人。
- 「企業」類：公私營企業中從事管理和技術工作的專職人員。由於政府職能轉變和實行企業全員勞動合同制，公有企業管理幹部已逐漸脫離傳統「幹部」的範圍<sup>⑪</sup>。被歸類在此範圍的團中央常委事實上（起碼是暫時）已經離開黨政界。
- 「事業單位」類：教育、科學、文化、衛生等事業單位中從事管理工作和專業技術工作的人員，如校長、教師、研究人員、醫生、演員等。

註⑩ 筆者的分類標準基本上是參考大陸學者的分類方法，再做適度調整而成。大陸學者指出，傳統上中共體制下的「幹部」可以分為「黨派幹部」、「國家機關幹部」、「軍隊幹部」、「企業管理幹部」、「事業單位幹部」、「社會政治團體與群眾團體幹部」等六大類。見朱光磊等著，*當代中國社會各階層分析*（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一九九八年五月），頁一三九。

註⑪ 同前註。



●「群眾團體」類：各級工會、共青團、婦聯，及各種學會、協會、聯合會等團體的專職工作人員。其中現任團中央常委雖是「群眾團體」幹部，但因尚未轉業，將另行單獨計算，以便與轉業後仍在群眾團體任職的團中央常委區隔開來。在上述五種類別中，「黨政」、「軍警」和「群眾團體」三類幹部是構成當今中共政權的幹部主體。對於轉業後職務不詳的團中央常委，則註明「不詳」。

「職務級別」基本尚可分成六類：「黨和國家領導人級」、「正省部級」、「副省部級」、「正司局級」、「副司局級」、「正處縣級」。（見表二）因團中央常委轉業後沒有擔任副縣處級以下級別職務的例子，表二不列入該級別以下的職務級別。此外，團中央常委轉業後擔任正處級幹部的機會很低，而且都是縣級黨委書記，表二省略屬於正處縣級的各種職務。少數無法判定行政級別的職務則註明「職級不詳」，轉業情形不詳者則註明「轉業不詳」。

#### 四、共青團領導幹部轉業後的職務類別

根據前一節建立的職務類別，本文對一九七八年後歷屆團中央常委的職務進行分析。由於本節正文和表格中列舉的職務包括現職和曾經擔任的職務，因此會出現同一人擁有數種不同職務的情形。舉例來說，王兆國歷練過全國政協副主席、中央書記處書記、中央辦公廳主任、中央統戰部部長、福建省副省長和省長、福建省委副書記等職務，他的名字會在討論不同性質的黨政職務時重複出現。

在總數一百二十一位團中央常委中，十七人是現任常委，尚未出現轉業情形。（見表三）其餘的一百〇四位團中央常委中，有七十五位轉業後擔任中共黨務或政務職務，約占七成。四位團中央常委轉業後在解放軍或武警部隊任職，分別是柴紹良（轉業後職務不詳）、劉安元（廣州軍區副政委、總後勤部政委、二炮政委、南京軍區政委）、胥昌忠（武警部隊政治部主任）、張國棟（總政治部組織部副部長）。他們都是解放軍或武警部隊主管青年工作的幹部，如總政組織部青年處副處長、總政組織部青年局局長等等，同時擔任團中央常委。這些人被調離負責青年工作的崗位後，自然解除團中央常委職務，但仍在所屬的軍警系統任職。

九位團中央常委轉業後擔任群眾團體幹部，分別是陳昊蘇（中國人民對外友好協會副會長與會長）、高占祥（中國文學藝術界聯合會常務副主席）、胡德華（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書記處書記）、蔣永清（全國總工會書記處候補書記與經審委員會副主任）、林麗韞（中華全國台灣同胞聯合會會長、全國體育總會副主席、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副主席）、蕭東升（中華全國新聞工作者協會書記處書記）、姚望（北京貿易促進會會長、中國貿易促進會北京分會會長）、俞貴麟（宋慶齡基金會副主席），以及余世光（中華全國新聞工作者協會書記處書記）。

轉業後進入企業界的團中央常委則有四位，分別是竇守芳（香港銀都電影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韓英（東北內蒙古煤炭工業聯合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統配煤炭總公司副總經理、神華集團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金東（香港某一個團屬企業董事長），以及田宏（中國青年旅行社上海分社經理）。值得注意的是，第十四屆常委曹

表二 中共黨政群主要職務的行政級別

級別	職務
黨和國家 領導人級	總書記、政治局常委、政治局委員與候補委員、中央書記處書記、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國家政副主席、國務院正副總理、國務委員、全國人大正副委員長、全國政協正副主席、最高法院院長、最高檢察院檢察長
正省部級	中共中央各部部長、省(自治區、直轄市)委書記、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副書記、國務院部長、省長(直轄市市長、自治區政府主席)、全國人大秘書長、全國政協秘書長、共青團第一書記、全國總工會主席(黨和國家領導人兼任的除外)、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主席(黨和國家領導人兼任的除外)、中國科學技術協會主席(黨和國家領導人兼任的除外)、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主席、各民主黨派中央、全國工商聯主席(黨和國家領導人兼任的除外)、中國作家協會主席(兼職的除外)
副省部級	中共中央各部副部長、省(自治區、直轄市)委副書記和省常委、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常委、省(自治區、直轄市)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國務院副部長、副省長(直轄市市長、自治區政府主席)、全國人大副秘書長、全國政協專職副秘書長、共青團常務書記、全國總工會書記處第一書記和副主席、全國婦聯書記處第一書記和副主席、中國科協駐會副主席、中國僑聯駐會副主席、中華全國台灣同胞聯誼會會長、各民主黨派中央、全國工商聯副主席、中國作協副主席(兼職的除外)、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會長
正司局級	中共中央各部局長、省(自治區、直轄市)委各部部長、地(市、州、盟、直轄市的區)委書記、省(自治區、直轄市)紀律檢查委員會副書記、司長、廳長、全國人大局長、全國政協局長、共青團書記處書記(職務工資高定一檔)、團中央各部部長、團省(自治區、直轄市)委書記、全國總工會書記處書記(職務工資高定一檔)、全國總工會各部部長、全國產業工會主席、省(自治區、直轄市)總工會主席、全國婦聯書記處書記(職務工資高定一檔)、全國婦聯各部部長、省(自治區、直轄市)婦聯主席、宋慶齡基金會駐會副主席、中國科協書記處書記(職務工資高定一檔)、中國科協各部部長、省(自治區、直轄市)科協主席、中國僑聯各部部長(室主任)、省(自治區、直轄市)僑聯主席、全國台聯副會長、黃埔軍校同學會秘書長、各民主黨派中央、全國工商聯各部部長、中國文學藝術界聯合會(與各全國文藝家協會)各部(室)主任、中國作協書記處書記和各部主任、中華全國新聞工作者協會書記處書記、中國法學會各部(室)主任、中國人民對外友好協會各部(室)主任、中國人民外交學會司級領導職務、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副會長
副司局級	中共中央各部副局長、省(自治區、直轄市)委各部副部長、地(市、州、盟、直轄市的區)委副書記、地(市、州、盟、直轄市的區)委委員(常委)、省(自治區、直轄市)紀委常委、地(市、州、盟、直轄市的區)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副司長、副廳長、全國人大副局長、全國政協副局長、共青團中央各部副部長、團省(自治區、直轄市)委副書記、全國總工會各部副部長、全國產業工會副主席、省(自治區、直轄市)總工會副主席、全國婦聯各部副部長、省(自治區、直轄市)婦聯副主席、宋慶齡基金會部(室)主任、中國科協各部副部長、省(自治區、直轄市)科協副主席、中國僑聯各部副部長、省(自治區、直轄市)僑聯駐會副主席、全國台聯各部部長、黃埔同學會副秘書長和各部主任、各民主黨派中央與全國工商聯各部副部長、中國文聯(與各全國文藝家協會)各部(室)副主任、中國作協各部副主任、中國記協各部(室)主任、中國職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會機關副秘書長、中國法學會各部(室)副主任、對外友協各部(室)副主任、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部長(主任)

\*行政級別之認定完全以職務為準，個別幹部有時擔任低階職務但擁有較高階級待遇的情形。

資料來源：《國家公務員暫行條例》，李鐵林、趙洪俊、楊文明主編，參照國家公務員制度管理工作指導手冊(全兩冊)(北京：黨建讀物出版社，一九九五年七月)。郭瑞華編著，中共對台工作組織體系概論，修訂一版(台北市：法務部調查局共黨問題研究中心，民國八十八年六月)，頁二五。

表三 團中央常委轉業後的職務類別

	第十屆	第十一屆	第十二屆	第十三屆	第十四屆	人數
黨政	阿木冬·尼牙孜、陳 白臬、陳昊蘇、竇守 芳、高占祥、韓英、 何光暉、胡啓立、克 尤木·巴吾東、李海 峰、李瑞環、李元棟 、劉維明、王建功、 王敏生、汪明章、王 兆國、徐建春、趙喜 明  【19人】	陳昊蘇、馮軍、何光 暉、胡錦濤、賈春旺 、克尤木·巴吾東、 李海峰、李克強、李 學舉、李源潮、李至 倫、林炎志、劉奇葆 、劉延東、劉玉浦、 洛桑·靈智多杰、宋 德福、王兆國、楊 崇匯、趙喜明  【20人】	鮑志強、馮軍、黃躍 金、李冰、李剛、李 克強、李學舉、李源 潮、柳斌杰、劉鵬、 劉奇葆、劉延東、羅 保銘、洛桑·靈智多 杰、強衛、覃志剛、 宋德福、楊傳堂、袁 純清、趙喜明、張 寶順  【21人】	巴音朝魯、蔡武、戴 克維、杜淵泉、郭廷 棟、韓長賦、吉林、 吉炳軒、姜大明、李 克強、林木聲、令計 劃、柳斌杰、劉鵬、 羅志軍、乃依木·牙生 、潘逸陽、龐金華、彭 渝、喬保平、散襄軍、 孫蔚山、王松鶴、蕭志 恒、蕭開提·依明、薛 潮、袁純清、張若飛 、趙實、趙樹叢、 鍾燕群  【31人】	巴音朝魯、戴克維、 高廣濱、吉林、李群 、柳陽生、喬保平、 蕭開提·依明、薛潮  【9人】	75人
軍警	劉安元 【1人】		胥昌忠、張國棟 【2人】	張國棟 【1人】	柴紹良 【1】	4人
群眾團體	陳昊蘇、高占祥、胡 德華、蔣永清、林麗 韞、余世光 【6人】	陳昊蘇 【1人】		蕭東升、姚望、俞 貴麟 【3人】		9人
企業	竇守芳、韓英 【2人】	田宏 【1人】		金東 【1人】	金東 【1人】	4人
事業單位	余世光 【1人】	張寶順、李至倫、劉 奇葆 【3人】	陳海燕、徐祝慶、徐 永光、張寶順、張祖 樺 【5人】	石國雄、徐祝慶、張 修學 【3人】		10人
現任常委				曹東新、曹衛洲、褚 平、崔波、胡春華、 黃丹華、李學謙、孫 金龍、孫壽山、張駿 、趙勇、周強 【12人】	曹東新、曹衛洲、褚 平、崔波、段春華、 郭長江、胡偉、胡春 華、黃丹華、李學謙 、孫金龍、孫壽山、 王曉東、王體先、張 駿、趙勇、周強 【17人】	17人
轉業不詳	杜長齡、梁進杰、劉 子遠、米成順、唐銘 植、吳文華、周鵬程 【7人】		李建國 【1人】	程童一、李沛 【2人】		10人
常委總數	31人	22人	28人	53人	28人	

\* 由於許多常委任期橫跨兩屆以上，他們名列任期涵蓋的各屆次。舉例來說，陳昊蘇任期涵蓋第十屆和第十一屆，同時列名這兩屆常委。因此，表中最右欄的人數不等於左側各欄人數的加總。

\*\*由於職務類別變動，陳昊蘇、高占祥兩人在「黨政」類與「群眾團體」類各計算一次；竇守芳、韓英兩人在「黨政」類與「企業」類各計算一次；劉奇葆、李至倫兩人在「黨政」類與「事業單位」類各計算一次；余世光、張寶順在「群眾團體」類與「事業單位」類各計算一次。由於這八個人分別重複計算，因此各類別人數合計為一百二十九人，而非歷屆團中央常委總數的一百二十一人。

東新（團中央實業發展管理中心主任，原團中央實業發展部部長）和張駿（中國青年旅行社控股公司董事長）兩人都是在共青團所屬事業管理單位或企業單位的負責人。以上述身分出任團中央常委是在過去歷屆所少見，他們的出現代表了共青團逐漸重視經濟活動。

轉業後擔任事業單位幹部的常委有十一人，大多數在新聞出版界擔任主要負責人。他們是陳海燕（中國青少年兒童出版社副總編輯、中國少年兒童新聞出版社副社長，因六四事件受到黨內處分）、余世光（體育報負責人）、石國雄（中國工商時報社社長）、徐祝慶（中國青年報社長）、徐永光（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常務副理事長兼秘書長）、張寶順（新華通訊社副社長）、張祖樺（四川師範學院政治法律系客座教授，因六四事件受影響）張修學（國家行政學院副院長）、劉奇葆（人民日報副總編輯）、李至倫（中國青年報社長）<sup>22</sup>。

上述常委中，陳昊蘇、高占祥兩位在擔任黨政職務一段時間後，轉而擔任群眾團體主要負責人，離開第一線黨政工作崗位。竇守芳和韓英則是在黨政界服務一段時間後，進入企業單位服務，退出黨政界。劉奇葆和李至倫的主要歷練為黨政類職務，但也曾擔任報社正副主管職務。余世光則在全國記協任職後，擔任報社負責人。張寶順則在新華社服務八年後，最近出任山西省委副書記，成為黨政幹部。最後，有十位團中央常委的轉業情形完全無法掌握。

若分析各屆團中央常委轉業後的職務類別，發現各屆絕大多數常委都是進入黨政界服務。第十屆至第十二屆各屆常委中，約有三分之二以上的常委成為黨政幹部，其中九成以上的第十一屆常委進入黨政界。將轉業情形不詳的常委扣除後，第十屆和第十二屆常委進入黨政界的比例都在七成以上。倘若現任常委不予計算，第十三屆和第十四屆常委也有七成五以上轉業進入黨政界。由此可見，自一九八〇年代迄今，團中央常委轉業後進入黨政界工作的趨勢相當穩定。

由於多數團中央常委都成為黨政幹部，吾人有必要分析這些常委轉業後所擔任過的各種黨政職務。他們的黨政歷練基本上可以分成四大類別：「黨和國家領導人」、「各級黨委和政府正副負責人」、「各級黨委和政府所屬部門主管」，以及「各級人大、政協負責人及所屬部門正副主管」，其中又以第二類與第三類為主。到目前為止共青團領導幹部中具有「黨和國家領導人」職務經歷者有四人：胡啓立（現任全國政協副主席，曾任政治局常委、政治局委員、中央書記處書記）、胡錦濤（現任政治局常委、政治局委員、中央書記處書記、國家副主席、國家／中共中央軍委副主席）、李瑞環（現任政治局常委、政治局委員、中央書記處書記、全國政協主席），以及王兆國（現任全國政協副主席，曾任中央書記處書記）。其中胡啓立和王兆國雖名列「黨和國家領導人」，但因他們未擔任中共政治局常委、政治局委員或中央書記處書記，

註<sup>22</sup> 張寶順的新華通訊社（首席）副社長職務已於最近被免除，中共目前尚未發布他的新職務。見「新華網」新聞 <http://news.xinhuanet.com/china/20011009/906813.htm>。

實際參與最高決策的權力相當有限<sup>③</sup>。

「各級黨委和政府正副負責人」是團中央常委最常經歷的兩大黨政職務類別之一。這些職務包括省級（省、直轄市、自治區、副省級市）黨委正副書記與政府正副首長、地級（地區行署、地級市、直轄市的區、自治州等）黨委正副書記與政府正副首長、縣級（縣、縣級市等）黨委正副書記與政府正副首長。從表四可以發現，團中央常委歷練過的黨政正副首長職務以省級黨委副書記（二十一人次，含副省級市委副書記一人次）、省級政府副首長（十四人次，含副省級市副市長一人次）、地級黨委書記（十四人次）、地級黨委副書記（十六人次）、地級政府首長（十二人次）等五種為主。其中省級黨委副書記兼任省級政府正首長（或副首長）者有六人次，地級黨委書記或副書記兼任地級政府正首長（或副首長）者也有六人次。排除歷練數個不同「各級黨委和政府正副負責人」的情形後，在七十五位進入黨政界服務的團中央常委中，四十四位常委曾經或正在擔任「各級黨委和政府正副負責人」職務。

「各級黨委和政府所屬部門主管」是另一類團中央常委轉業後的主要黨政歷練，三十四位常委擔任過中共中央或省級黨委所屬職能部門主管，另有兩人以地級黨委副書記兼任所屬工作部門主管。表五顯示他們在中共中央各單位曾經或現任的職務相當廣泛，涵蓋中共中央工作部門和辦事機構、中央派出機關、中央議事性領導機構，以及中紀委等等。值得注意的是，目前中央辦公廳和中央外聯部分別有一位副主任（令計劃）和副部長（蔡武）是團中央常委出身。中央宣傳部有兩位現任副部長（吉炳軒、劉鵬）曾經擔任團中央常委，中央外宣辦也有兩位現任副主任（李冰、李剛）曾為團中央常委。中央統戰部的現任部長（王兆國）和常務副部長（劉延東）則都是團中央常委出身。由於年齡幾乎都在六十歲以下，他們繼續擔任正副部級黨政職務的可能性極大。

表五也顯示另有一部分團中央常委轉業後歷練省級黨委的職能部門主管，這些部門主要包括組織部、宣傳部、統戰部、政法委和紀委。根據中共黨政運作模式，省級黨委的組織部部長、宣傳部部長、紀委書記往往同時擔任該省級黨委常委，而省級黨委常委的行政級別已經是副省級。因此，擔任這些職務的幹部都是最可能出任省部級單位（如中共中央部門、國務院部會、省級人民政府、省級黨委）正副負責人的入選。舉例來說，姜大明、李學舉、吉炳軒、林炎志、羅保銘、強衛、楊崇匯等七人都在歷練上述三個職能部門主管後出任黨委副書記，王建功、賈春旺兩人則是以黨委副書記兼任政法委或紀委書記，最後成為正省部級幹部。值得注意的是，上述九人中，除王建功已死、賈春旺已快到退休年齡，其餘七人都是現任省級黨委副書記，年齡在五十六歲至四十八歲之間，政治生命應會持續到中共十六大以後，具有晉升為正省部級幹部的潛力。

註③ 郭瑞華編著，**中共對台工作組織體系概論**，修訂一版（台北：法務部調查局共黨問題研究中心，民國八十八年六月），頁二五。

表四 團中央常委歷練各級黨委和政府正副負責人的情形

		黨	委
省	書記	胡錦濤（貴州省委書記、西藏自治區委書記）、李瑞環（天津市委書記）、宋德福（福建省委書記）	
	副書記	阿木多·尼牙孜（新疆自治區委副書記）、高占祥（河北省委副書記／第一書記制、河北省委書記／第一書記制、河北省委副書記）、胡啓立（天津市委書記／第一書記制）、賈春旺（北京市委副書記）、姜大明（山東省委副書記）、克尤木·巴吾東（新疆自治區委副書記）、李克強（河南省委副書記）、李瑞環（天津市委書記／第一書記制、天津市委副書記）、李學舉（重慶市委副書記）、李源潮（江蘇省委副書記、江蘇省南京市委書記，副省級市）、林炎志（吉林省委副書記）、劉奇葆（廣西自治區委副書記）、羅保銘（海南省委副書記）、羅志軍（江蘇省南京市委副書記，江蘇省南京市代理市長，副省級市）、強衛（北京市委副書記）、王建功（山西省副書記／第一書記制、黑龍江省委副書記）、王兆國（福建省委副書記）、楊崇匯（四川省委副書記、雲南省委副書記）、楊傳堂（西藏區委副書記）、袁純清（陝西省委副書記）、張寶順（山西省委副書記）	
地	書記	鮑志強（山東省泰安市委書記）、賈春旺（北京市海峽區委書記）、李海峰（河北省石家莊市委書記）、李元棟（貴州省黔西南自治州委書記）、林木聲（廣東省揭陽市委書記）、羅保銘（天津市大港區委書記）、潘逸陽（江西省新余市委書記）、彭渝（四川省廣元市委書記）、王建功（山西省陽泉市委書記、山西省太原市委書記、山東省泰安市委書記）、王敏生（江蘇省蘇州市委書記）、蕭志恒（廣東省惠州市委書記）、楊崇匯（四川省雅安地委書記）、趙樹叢（安徽省安慶市委書記）、鍾燕群（上海市青浦區委書記）	
	副書記	鮑志強（山東省泰安市委副書記）、陳昊蘇（北京市豐台區委副書記）、杜淵泉（山東省煙台市委副書記）、黃躍金（上海市虹口區委副書記）、李海峰（河北省石家莊市委副書記）、李群（山東省臨沂市委副書記）、林木聲（廣東省汕頭市委副書記、廣東省揭陽市委副書記）、樓陽生（浙江省金華市委副書記）、彭渝（四川省廣元市委副書記）、王建功（山東省泰安市委副書記）、王敏生（江蘇省鎮江地委副書記）、蕭志恒（廣東省惠州市委副書記）、薛潮（上海市長寧區委副書記）、楊崇匯（四川省雅安地委副書記）、楊傳堂（山東省德州地委副書記）、趙樹叢（山東省泰安市委副書記、安徽省安慶市委副書記）	
縣	書記	吉林（北京市密雲縣委書記）、李元棟（貴州省遵義縣委第一書記）、林木聲（廣東省潮陽市委書記，汕頭市委副書記兼任）、潘逸陽（廣東省從化市委書記，廣州市委常委兼任）	
人 民 政 府			
省	首 長	李克強（河南省省長）、胡啓立（天津市市長）、王兆國（福建省省長）、李瑞環（天津市市長）、羅志軍（江蘇省南京市市長，副省級市）	
	副首長	阿木多·尼牙孜（新疆自治區副主席）、巴音朝魯（浙江省副省長）、陳昊蘇（北京市副市長）、克尤木·巴吾東（新疆自治區副主席）、李海峰（河北省副省長）、李克強（河南省副省長）、李瑞環（天津市副市長）、劉維明（廣東省副省長）、洛桑·靈智多杰（甘肅省副省長）、羅志軍（江蘇省南京市副市長，副省級市）、王建功（山東省副省長）、王兆國（福建省副省長）、楊崇匯（四川省常務副省長）、楊傳堂（西藏自治區常務副主席）	
地	首 長	鮑志強（山東省泰安市委市長）、高廣濱（吉林省松原市市長）、黃躍金（上海市虹口區區長）、李群（山東省臨沂市市長）、林木聲（廣東省揭陽市市長）、羅保銘（天津市大港區區長）、王建功（山東省泰安市委市長）、王敏生（江蘇省鎮江行署專員）、蕭志恒（廣東省惠州市長）、薛潮（上海市長寧區區長）、楊傳堂（山東省德州行署專員）、趙樹叢（山東省泰安市委市長、安徽省安慶市市長）	
	副首長	林木聲（廣東省揭陽市副市長）、蕭志恒（廣東省清遠市副市長）、張若飛（山東省威海市副市長）、趙樹叢（山東省泰安市委副市長）	

\* 許多團中央常委曾同時擔任政府職務與黨委職務，如省委副書記兼省長，或歷練數種不同黨政職務，如先後擔任地委副書記和地委書記。

\*\*一九八〇年代初期以前，中共採用「第一書記制」。「第一書記制」的副書記和書記相當於現行「書記、副書記制」之副書記。

表五 團中央常委歷練各級黨委職能部門主管的情形

各級黨委職能部門主管		
中央工作部門和辦事機構	辦公廳	胡啓立（中央辦公廳主任）、令計劃（中央辦公廳調研室主任、胡錦濤辦公室主任、中央辦公廳副主任）、王兆國（中央辦公廳主任）
	組織部	宋德福（中央組織部副部長）
	宣傳部	吉炳軒（中央宣傳部副部長）、劉鵬（中央宣傳部副部長）
	統戰部	劉延東（中央統戰部副秘書長、中央統戰部副部長、中央統戰部常務副部長）、覃志剛（中央統戰部第三局（台港澳局）副局長、中央統戰部辦公廳副主任、中央統戰部第三局局長、中央統戰部秘書長兼第三局局長）、王兆國（中央統戰部部長）
	外聯部	蔡武（中央對外聯絡部副秘書長兼研究室主任、中央對外聯絡部副部長）
	台辦	王兆國（中央對台辦主任）
	外宣辦	李冰（中央對外宣傳辦公室副主任）、李剛（中央對外宣傳辦公室副主任）、李源潮（中央對外宣傳小組一局（國內局）局長、中央對外宣傳辦公室副主任）
中央派出機關	中央國家機關工委	劉玉浦（中央國家機關工委辦公室主任）
	中央直屬機關工委	王兆國（中央直屬機關工委書記，中央辦公廳主任兼任）
	中央大型企業工委	戴克維（中央大型企業工委宣傳部部長）、喬保平（中央大型企業工委群工部部長）、宋德福（大型企業工委副書記，中央組織部副部長兼任）
	中央金融工委	王松鶴（中央金融工委群工部部長）
中央議事性領導機構	中央財經領導小組	韓長賦（中央財經領導小組辦公廳副主任，農業組副組長）
	中央對台工作領導小組	王兆國（中央對台工作領導小組秘書長，中央統戰部部長兼任）
	中央農村工作領導小組	韓長賦（中央農村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副主任）
	中央宣傳思想工作領導小組	李瑞環（中央宣傳思想工作領導小組組長）
	中央機構編制委員會	宋德福（中央機構編制委員會辦公室主任，中央組織部副部長兼任）、令計劃（中央機構編制委員會辦公室副主任，中央辦公廳副主任兼任）
中紀委	袁純清（中央紀委常委兼秘書長、發言人）	
中共省級黨委	組織部	馮軍（西藏自治區委組織部部長）、姜大明（山東省委組織部部長）、李學舉（四川省重慶市委組織部部長，副省級市、重慶市委組織部部長，副書記兼任）、劉玉浦（陝西省委組織部部長、廣東省委組織部部長）、張若飛（山東省青島市委組織部部長，副省級市）、鍾燕群（上海市委組織部副部長）
	宣傳部	吉炳軒（吉林省委宣傳部部長）、林炎志（河南省委宣傳部部長）、柳斌杰（四川省委宣傳部部長）、羅保銘（天津市委宣傳部部長）、強衛（北京市委宣傳部部長）
	統戰部	黃躍金（上海市委統戰部部長）、李元棟（貴州省委統戰部部長）、覃志剛（廣西自治區委統戰部部長）
	政法委	阿木冬·尼牙孜（新疆自治區委政法委書記）、強衛（北京市委政法委書記）、王建功（黑龍江省委政法委書記，副書記兼任）
	紀委	賈春旺（北京市委紀委書記，副書記兼任）、楊崇匯（四川省委紀委副書記與書記）、強衛（北京市委紀委書記，副書記兼任）
	秘書長	李元棟（貴州省委秘書長）
	其他	強衛（北京市委城建工委書記）
中共地級黨委	政法委	林木聲（廣東省汕頭市委政法委書記，副書記兼任）、樓陽生（浙江省金華市委政法委書記，副書記兼任）

此外，還有三十六位團中央常委歷練國務院部委或省級人民政府職能部門的主管職務。（見表六）不過，他們歷練的職務性質絕大多數與黨務系統的組織部門、宣傳部門、統戰部門、政法部門類似，缺乏經貿、管理、科技等與經濟發展有關的工作經驗。轉業後在黨政界服務的七十四位團中央常委中，十一人曾經在專業部門或經貿管理部門工作，比例低到只有 14.9 %。曾經歷練國務院專業部門主管的團中央常委有韓長賦（農業部副部長）、韓英（煤炭工業部常務副部長）和胡啓立（機械電子部副部長、電子工業部部長）三人，其中韓英是自正省部級的團中央第一書記調為某一國有企業副總經理（副省部級），再出任煤炭工業部副部長，仕途不順極為明顯。胡啓立則因六四事件被貶後才擔任專業技術部門主管，也是屬於降調的情形。值得注意的是，沒有任何團中央常委曾經在國務院經貿管理部門工作擔任負責人。

表六 團中央常委歷練各級政府職能部門主管的情形

各級政府職能部門主管		
國務院 部委	人事部門	宋德福（人事部部長）
	宣傳文化部門	陳昊蘇（廣播電影電視部副部長）、竇守芳（廣播電影電視部電影局副局長）、高占祥（文化部常務副部長）、吉炳軒（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副局長）、李冰（新聞辦公室副主任）、李剛（文化部對外文化聯絡局（港澳台文化事務司）局長（司長）、新聞辦公室副主任）、李源潮（新聞辦公廳一局（國內局）局長、新聞辦公室副主任、文化部常務副部長）、劉奇葆（中央文明辦副主任）、趙實（廣播電影電視部副部長、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副局長）
	統戰部門	陳白皋（僑務辦公室司長、僑務辦公室副秘書長、僑務辦公室秘書長兼發言人、僑務辦公室副主任）、李海峰（僑務辦公室副主任）、王兆國（台灣事務辦公室主任）
	政法安全部門	賈春旺（國家安全部部长、公安部部長）、李至倫（監察部辦公廳主任、監察部常務副部長）
	協調單位	劉奇葆（國務院辦公廳副秘書長、國務院副秘書長）
	專業部門	韓長賦（農業部副部長）、韓英（煤炭工業部常務副部長）、胡啓立（機械電子部副部長、電子工業部部長）
	其他部門	何光暉（國家旅遊局常務副局長、國家旅遊局局長）、李學舉（民政部基層政權建設司司長、民政部人事教育司司長、民政部副部長）
省級 政府 部門	宣傳文化部門	林炎志（河南省文明辦副主任）、柳斌杰（四川省文明辦副主任）、羅保銘（天津市文明辦副主任）、蕭開提·依明（新疆自治區廣播電視局局長）
	政法安全部門	強衛（北京市公安局局長）
	協調單位	黃躍金（上海市政府副秘書長、上海市政府秘書長兼辦公廳主任）、柳斌杰（四川省政府秘書長）
	專業部門	黃躍金（上海市建設委員會主任）、汪明章（上海市冶金工業局副局長）
	經貿、管理部門	劉玉浦（陝西省計劃委員會主任）、龐金華（天津市高技術產業園區管委會主任）、羅保銘（天津市商業委員會主任）、散襄軍（天津港保稅區管委會副主任，主任、天津市外經貿委主任）、王敏生（江蘇省計劃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兼鄉鎮企業管理局局長）、蕭志恒（廣東省經濟委員會副主任）
其他部門	克尤木·巴吾東（新疆自治區體育委員會主任、教育委員會主任，自治區副主席兼任）、李元棟（貴州省體育委員會主任）、林炎志（北京市體育委員會主任）、劉玉浦（陝西省省長助理）、乃依木·牙生（新疆自治區旅遊局局長）	

\* 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和中共中央台灣辦公室是「一套人馬，兩個招牌」，國務院新聞辦公室和中共對外宣傳辦公室也是「一套人馬，兩個招牌」。



擔任過省級政府專業部門主管的團中央常委也很少，只有黃躍金（上海市建設委員會主任）和汪明章（上海市冶金工業局副局長）兩人。擔任過省級政府經貿管理部門主管的團中央常委人數較多，但也只有六人。他們分別是劉玉浦（陝西省計劃委員會主任）、龐金華（天津市高技術產業園區管委會主任）、羅保銘（天津市商業委員會主任）、散襄軍（天津港保稅區管委會副主任，主任、天津市外經貿委主任）、王敏生（江蘇省計劃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兼鄉鎮企業管理局局長）、蕭志恒（廣東省經委副主任）。這六人中只有龐金華和散襄軍兩人自共青團崗位轉業後一直在經貿管理部門工作，其餘四人都是在經貿管理部門歷練後就出任省黨委組織部或宣傳部部長，或是地級市黨委書記。

最後，有十六位團中央常委擔任過各級人大、政協負責人及所屬部門正副主管。八位擔任各級人大政協負責人的團中央常委同時擔任重要性較高的黨職，如李瑞環（全國政協主席、政治局常委）、王兆國（全國政協副主席、中央統戰部部長）、阿木冬·尼牙孜（新疆自治區人大主任、自治區委副書記）、王建功（黑龍江省人大主任、省委副書記）、黃躍金（上海市政協副主席、市委常委兼統戰部長）、李元棟（貴州省政協副主席、省委統戰部長）、覃志剛（廣西自治區政協副主席、自治區委統戰部長）、鍾燕群（上海市青浦區政協主席、區委書記）。另外還有四位團中央常委因年齡因素離開第一線黨政職務，以人大副主任或政協副主席身分待退，如胡啓立（全國政協副主席）、王敏生（江蘇省人大副主任）、徐建春（山東省人大副主任）、劉維明（廣東省政協副主席）。只有強衛（北京市石景山區人大主任）一人既未兼任重要黨職，又不是待退幹部。此外，三位團中央常委轉業後擔任全國人大或全國政協所屬部門主管職務，他們是郭廷棟（全國人大民族委員會辦公室主任）、孫懷山（全國政協副秘書長）、趙喜明（全國政協副秘書長）。

根據本節討論可以發現，自一九七八年共青團全面恢復工作以來，七成以上的團中央常委轉業後進入黨政界任職。如果進一步分析他們歷練過的黨政職務，又可以發現他們擔任過的黨政職務以「各級黨委和政府正副負責人」和「各級黨委和政府所屬部門主管」為主。不過，他們多半在組織、宣傳、統戰、外聯、政法等部門歷練，具有專業技術部門和經貿管理部門主管經歷的比例非常低。這顯示團中央常委轉業後的黨政歷練有其局限性。

## 五、共青團領導幹部轉業後的職務級別

討論完歷屆團中央常委轉業後的職務類別後，本文接著分析他們的職務級別，尤其著重擔任副省部級以上職務的情形<sup>29</sup>。從表七可以發現，團中央常委目前的職級屬於「黨和國家領導人」級者有四人；曾經擔任或現任正省部級職務者有八人，其中六

註<sup>29</sup> 本節正文和表格中列舉的職務級別均為「最後出現職務」的級別，這些職務不是現職就是退休前的最後職務。

人為現任（包括現任團中央第一書記周強）；擔任副省部級職務者有四十五人，其中三十八人為現任（包括現任團中央常務書記孫金龍）<sup>⑤</sup>。三者合計五十七人，占歷屆團中央常委總數一百二十一人的47.1%，其中四十八人為現任副省部級以上幹部。若考慮十五位現任局級團中央常委尚未出現轉業情形，將他們從計算總數中扣除，51.9%的團中央常委曾任或現任副省部級以上的高級幹部，比例非常高。

表七同時顯示，職務級別為正局級的團中央常委有三十人，其中有十三人為現任團中央常委，另有兩人已退休。其餘十五人為現任中共黨政群單位的幹部，主要負責的職務包括地級黨委書記或地級市政府市長（十人）、省級黨委或省級政府職能部門負責人（三人），以及群眾團體負責人（兩人）。擔任副局級職務的團中央常委有四人，其中兩人為現任地級市委副書記，另外兩人則已退休。這些非共青團的正副司局級職務多半是團中央常委轉業後的第一個或第二個職務。

接下來調查各屆團中央常委晉升的情形。（見表八）第十屆常委轉業後有十九人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占該屆三十一位常委的61.3%。該屆常委中胡啓立、李瑞環、王兆國三人已為「黨和國家領導人」級幹部。正省部級幹部有阿木冬·尼牙孜、劉安元、王建功三人，其中後兩人已經死亡。其餘十二人為副省部級幹部，其中陳白皋、高占祥、韓英、克尤木·巴吾東、王敏生、徐建春六人已經退休。由於絕大多數第十屆常委的年齡已經超過六十歲，尚未晉升為副省部級幹部的常委應該已無晉升機會。第十一屆常委轉業後已有二十一人成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占該屆二十二位常委的95.5%。胡錦濤和跨屆的王兆國現為「黨和國家領導人」級幹部，前者還是中共第四代接班群的核心。賈春旺、宋德福、李克強為正省部級幹部，後兩人都是胡錦濤的嫡系人馬，政治前途看好。級別為副省部級的第十一屆團中常委有十六人，其中馮軍已病死，剩下十五人都是現任黨政界幹部。唯一尚未晉升為副部級幹部的田宏已經離開黨政界，應無機會再成為黨政幹部。第十二屆常委轉業後已確定升為副省部級以上者有二十人，占該屆二十八位常委的71.4%。除跨屆的宋德福和李克強兩人為正部級外，其他十八人為副省部級幹部。剩下來的八人大都離開黨政界（陳海燕、徐祝慶、徐永光、張祖樺）或在軍警系統發展（胥昌忠，張國棟），只剩鮑志強仍擔任地級市黨委書記，另有李建國一人轉業情形不詳。由此可見，第十屆至第十二屆常委的仕途發展大致底定，未來晉升為副省部級幹部的人數不會太多。

第十三屆和第十四屆常委因轉業不久或仍為現任共青團幹部，晉升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的人數較少，比例也較低。第十三屆團中央常委目前有十七人擔任副省部級以上職務，占該屆五十三位常委32.1%。第十四屆有三人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分別是周強（團中央第一書記）、巴音朝魯（浙江省副省長）、孫金龍（團中央常務書記），占該屆二十八位常委的10.7%。第十三屆和第十四屆常委中目前職務級別為正局級者共有二十八人，其中有十三人為現任團中央常委。其餘十五人為現任黨政群單位的幹

註⑤ 陳昊蘇由中國人民對外友好協會副會長升任會長後，其職務行政級別是否由副部級升為正部級仍有待查證，本文暫時認定其為副部級幹部。

表七 歷屆團中央常委的職級

職務級別	人 名
領導人級	現任 胡錦濤（政治局常委、中央書記處常務書記）、胡啓立（全國政協副主席）、李瑞環（政治局常委、全國政協主席）、王兆國（全國政協副主席）【4人】
正省部級	現任 阿木冬·尼牙孜（新疆自治區人大主任）、何光暉（國家旅遊局局長）、賈春旺（公安部部長）、李克強（河南省省長）、宋德福（福建省委書記）、周強（團中央第一書記）【6人】
	死亡 劉安元（南京軍區政治委員）、王建功（黑龍江省人大主任）【2人】
副省部級	現任 巴音朝魯（浙江省副省長）、蔡武（中央對外聯絡部副部長）、陳昊蘇（中國人民對外友好協會會長）、韓長賦（農業部副部長）、黃躍金（上海市政協副主席、市委常委兼統戰部長）、吉炳軒（中央宣傳部副部長）、姜大明（山東省委副書記）、李冰（中央對外宣傳辦公室副主任、國務院新聞辦公室副主任）、李剛（中央對外宣傳辦公室副主任、國務院新聞辦公室副主任）、李海峰（僑務辦公室副主任）、李學舉（民政部副部長）、李源潮（江蘇省委副書記、江蘇省南京市委書記、副省級市）、李元棟（貴州省政協副主席，省委統戰部長）、李至倫（監察部副部長）、林麗韞（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副主席）、林炎志（吉林省委副書記）、令計劃（中央辦公廳副主任）、柳斌杰（四川省委常委兼宣傳部部長）、劉鵬（中央宣傳部副部長）、劉奇葆（廣西自治區委副書記）、劉維明（廣東省政協副主席）、劉延東（中央統戰部常務副部長）、劉玉浦（廣東省委常委兼組織部部長）、羅保銘（海南省委副書記）、羅志軍（江蘇省南京市代理市長，副省級市）、洛桑·靈智多杰（甘肅省副省長）、強衛（北京市委副書記）、覃志剛（廣西自治區政協副主席、自治區委統戰部長）、散襄軍（天津市外經貿委主任、市委常委）、孫懷山（全國政協副秘書長）、孫金龍（團中央常務書記）、楊崇匯（雲南省委副書記）、楊傳堂（西藏自治區常務副秘書長、自治區委副書記）、袁純清（陝西省委副書記）、趙實（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副局長）、趙喜明（全國政協副秘書長）、張寶順（山西省委副書記）、張修學（國家行政學院副院長）【37人】
	死亡/退休 陳白皋（國務院僑務辦公室副主任）、馮軍（西藏自治區委常委兼組織部部長）、高占祥（文化部常務副部長、中國文學藝術界聯合會常務副主席）、韓英（煤炭工業部常務副部長）、克尤木·巴吾東（新疆自治區委副書記）、王敏生（江蘇省人大副主任）、徐建春（山東省人大副主任）【7人】
正司局級	現任 鮑志強（山東省泰安市委書記）、曹衛洲（團中央國際聯絡部部長）、褚平（共青團中央團校第一副院長）、崔波（團中央書記處書記）、段春華（團中央書記處書記）、高廣濱（吉林省松原市市長）、郭長江（團中央少年部部長）、胡春華（團中央書記處書記）、胡偉（團中央統戰部部長）、黃丹華（團中央書記處書記）、李群（山東省臨沂市市長）、李學謙（中國青年報總編輯）、林木聲（廣東省揭陽市委書記）、乃依木·牙生（新疆自治區旅遊局局長）、潘逸陽（江西省新余市委書記）、彭渝（四川省廣元市委書記）、孫壽山（團中央宣傳部部長）、王體先（團中央青工部部長）、王曉東（團中央青農部部長）蕭東升（中華全國新聞工作者協會書記處書記）、蕭志恒（廣東省惠州市委書記）、蕭開提·依明（新疆自治區廣播電視局局長）、薛潮（上海市長寧區區長）、俞貴麟（宋慶齡基金會副主席）、張若飛（山東省青島市委常委兼組織部部長，副省級市）、趙樹叢（安徽省安慶市委書記）、趙勇（團中央書記處書記）、鍾燕群（上海市青浦區委書記）【29人】
	退休 胡德華（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書記處書記）、蔣永清（全國工總書記處候補書記）【2人】
副司局級	現任 杜淵泉（山東省煙台市委副書記）、樓陽生（浙江省金華市委副書記）【2人】
	退休 寶守芳（廣播電影電視部電影局副局長）、汪明章（上海市冶金工業局副局長）【2人】
正處縣級	現任 吉林（北京市密雲縣委書記）【1人】
職級不詳	陳海燕（中國青少年兒童出版社副總編輯、中國少年兒童新聞出版社副社長）、曹東新（團中央實業發展管理中心主任）、戴克維（中央大型企業工委宣傳部部長）、郭廷棟（全國人大民族委員會辦公室主任）、金東（香港某團屬企業董事長）、龐金華（天津市高技術產業園區管委會主任）、喬保平（中央大型企業工委群工部部長）、余世光（體育報負責人）、石國雄（中國工商時報社長）、田宏（中國青年旅行社上海分社經理）、王松鶴（中央金融工委群工部部長）、胥昌忠（武警部隊政治部主任，少將）、徐祝慶（中國青年報社長）、徐永光（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常務副理事長與秘書長）、姚望（北京貿易促進會會長、中國貿易促進會北京分會會長）、張國棟（總政治部組織部副部長）、張駿（中國青年旅行社控股公司董事長）、張祖樺（四川師範學院政治法律系客座教授）【18人】
轉業不詳	柴邵良、程童一、杜長齡、李建國、李沛、梁進杰、劉子遠、米成順、唐銘植、吳文華、周鵬程【11人】

\*同時擔任行政級別不同的職務者，如省長與省黨委副書記，以級別較高的職務為其職級。

表八 各屆團中央常委的職級分布

	第十屆 (1978/10~1982/12)	第十一屆 (1982/12~1988/5)	第十二屆 (1988/5~1993/5)	第十三屆 (1993/5~1998/6)	第十四屆 (1998/6~)
領導人級	胡啓立、李瑞環、 王兆國 【3人】	胡錦濤、王兆國 【2人】			
正省部級	阿木冬·尼牙孜、 何光暉、劉安元(死)、 王建功(死) 【4人】	何光暉、賈春旺、 李克強、宋德福 【4人】	李克強、宋德福 【2人】	李克強、周強 【2人】	周強 【1人】
副省部級	陳白皋(退)、 陳昊蘇、高占祥(退)、 韓英(退)、 克尤木·巴吾東(退)、 李海峰、李元棟、 林麗韞、劉維明、 王敏生(退)、 徐建春(退)、 趙喜明 【12人】	陳昊蘇、馮軍(死)、 克尤木·巴吾東(退)、 李海峰、 李學學、李源潮、 李至倫、林炎志、 劉奇葆、劉延東、 劉玉浦、洛桑·靈智 多杰、楊崇匯、 趙喜明、張寶順 【15人】	馮軍(死)、黃躍金、 李冰、李剛、 李學學、李源潮、 柳斌杰、劉鵬、 劉奇葆、劉延東、 羅保銘、洛桑·靈智 多杰、強衛、覃志剛、 楊傳堂、袁純清、 趙喜明、張寶順 【18人】	巴音朝魯、蔡武、 韓長賦、吉炳軒、 姜大明、令計劃、 柳斌杰、劉鵬、 羅志軍、散襄軍、 孫懷山、孫金龍、 袁純清、趙實、 張修學 【15人】	巴音朝魯、孫金龍 【2人】
正司局級	胡德華(退)、蔣永 澧(退) 【2人】		鮑志強 【1人】	林木聲、乃依木·牙 生、潘逸陽、彭渝、 蕭東升、蕭志恒、 蕭開提·依明、薛潮 、俞貴麟、張若飛、 趙樹叢、鍾燕群 (現任團中央常委) 曹衛洲、褚平、 崔波、黃丹華、 胡春華、李學謙、 孫壽山、趙勇 【20人】	高廣濱、李群、 蕭開提·依明、薛潮 (現任團中央常委) 曹衛洲、褚平、 崔波、段春華、 郭長江、胡春華、 胡偉、黃丹華、 李學謙、孫壽山、 王體先、王曉東、 趙勇 【17人】
副司局級	竇守芳(退)、 汪明章(退) 【2人】			杜淵泉 【1人】	樓陽生 【1人】
正處縣級				吉林 【1人】	吉林 【1人】
職級不詳	余世光 【1人】	田宏 【1人】	陳海燕、胥昌忠、徐 祝慶、徐永光、張國 棟、張祖樞 【6人】	戴克維、郭廷棟、 金東、龐金華、 喬保平、石國雄、 王松鶴、徐祝慶、 姚望、張國棟 (現任團中央常委) 曹東新、張駿 【12人】	戴克維、金東、 喬保平 (現任團中央常委) 曹東新、張駿 【5人】
轉業不詳	杜長齡、梁進杰、劉 子遠、米成順、唐銘 植、吳文華、周鵬程 【7人】		李建國 【1人】	程童一、李沛 【2人】	柴邵良 【1人】

\*由於許多常委任期橫跨兩屆以上，他們名列任期涵蓋的各屆次。常委名字下面畫線者表示其在該屆任期內或任期屆滿時轉業，或為現任團中央常委。常委名字後面加「死」者表示其已死亡，加「退」字者表示其已屆齡退休。

部，主要負責的職務包括地級黨委書記或地級市政府市長（九人）、省級黨委或省級政府職能部門負責人（三人）、群眾團體負責人（兩人），以及副省級市委副書記（一人）。轉業後擔任副局級職務的團中央常委有兩人，目前都是現任地級市委副書記。按照過去多數常委的晉升模式，他們經過副局級黨政職務的短期歷練後，將擔任正局級黨政職務。由於第十三屆和第十四屆常委大多在一九五〇年代和一九六〇年代出生，具有年齡上的優勢，未來成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的人數應該還會大幅增加。

值得注意的是，第十屆常委整體的仕途發展不如第十一屆和第十二屆常委順利。如前所述，第十屆常委成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的人數和比例都不如第十一屆和第十二屆常委。此外，第十屆團中央書記處書記周鵬程和胡德華在退休前未能晉升為副省部級幹部。相較來看，第十一屆和第十二屆團中央書記處所有書記皆成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甚至第十三屆所有書記也已升為正副省部級幹部。由此可見，第十屆常委整體的仕途發展確實不理想。照理說第十屆常委轉業時間迄今較久，成為副省部級幹部的機會應該較大。同時，他們任期屆滿時（一九八二年）正逢胡耀邦權力炙手可熱，團系幹部儼然是中共接班隊伍中最耀眼的一支力量之際。為什麼這些常委的仕途發展反而不如後面幾屆常委？

最根本的原因在於第十屆共青團領導班子是華國鋒尚未失勢前確定的，並非完全由鄧小平、胡耀邦等「改革派」一手安排的。部分第十屆常委的確與胡耀邦關係密切，如胡啓立在文革前擔任第九屆團中央候補書記時，當時第一書記即為胡耀邦。不過，第十屆重要核心卻是由華國鋒指定，如團中央第一書記韓英係華國鋒從山西調來主管共青團。華國鋒下台後，韓英為首的團中央領導班子無法配合「改革派」路線，推展青年工作<sup>②⑥</sup>。因此，第十屆團中央在任期屆滿前即進行數次改組，「改革派」將其屬意的人馬送進團中央。李瑞環、陳昊蘇、何光暉、王建功、克尤木·巴吾東先後增選為團中央常委並擔任書記處書記，最後由王兆國在共青團第十屆四中全會上取代韓英出任第一書記。這也說明共青團第十屆二中全會以後增選的常委在仕途發展上要比第十屆一中全會選出的常委來得好。

一九八〇年代初期和中期胡耀邦大權在握時，共青團幹部曾在他的支持下獲得重用。許多在文革前就已經歷練過共青團職務的幹部紛紛出任中共高級黨政幹部，如胡啓立、喬石、吳學謙、胡克實、李昌、馮文彬、錢李仁、項南、李立功、楊海波、邢崇智、蔣南翔等人<sup>②⑦</sup>。在「團派」人馬的光環下，部分一九七八年以後進入團中央工作的幹部也獲得晉升。李瑞環、王兆國、胡錦濤等人在幾年之內快速晉升為正部級幹部，阿木冬·尼牙孜、林麗韞、高占祥、徐建春等人也在一九八三年底以前升任副省部級幹部。表九顯示團中央常委升任省部級（正省部級或副省部級）幹部的人數在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七年間出現一次高潮，共有十四人在此期間獲得晉升。值得注意的是，他們都是在一九八六年底以前出任省部級幹部，當時胡耀邦仍然在位。

註②⑥ 任知初，同註⑥，頁一〇二～一〇五；楊中美，同註⑥，頁八八～九一。

註②⑦ 關於上述人士與共青團的關係，見江振昌，「論胡耀邦的竄起」，《東亞季刊》，第十五卷第三期，民國七十三年一月，頁二六～三〇。

表九 團中央常委升任省部級幹部的最早時間

以中共中央委會任期 為間隔	擔任團中央常委的最後屆次					合計
	第十屆 1978/10~1982/12	第十一屆 1982/12~1988/5	第十二屆 1988/5~1993/5	第十三屆 1993/5~1998/6	第十四屆 1998/6~	
第十一屆中委會 (1977/8~1982/8)	韓英、 <u>胡啓立</u> 、 李瑞環、阿木多· 尼牙孜、林麗韞 【5人】					5人
第十二屆中委會 (1982/9~1987/9)	劉維明、高占祥、 王建功、陳白皋、 劉安元、徐建春 【6人】	何光暉、 <u>胡錦濤</u> 、王兆國、賈春 旺、陳昊蘇、克 尤木、巴吾東、 李海峰	宋德福 【1人】			14人
第十三屆中委會 (1987/10~1992/9)		李至倫、楊崇匯 【2人】	<u>劉延東</u> 、 <u>李源潮</u> 、馮軍、 <u>張寶順</u> 【4人】			6人
第十四屆中委會 (1992/10~1997/8)	王敏生、李元棟 【2人】	林炎志 【1人】	強衛、楊傳堂、 李冰、洛桑·靈 智多杰、李學舉 、趙喜明 【6人】	<u>李克強</u> 、張修學 、趙實、吉炳軒 、 <u>劉鵬</u> 【5人】		14人
第十五屆中委會 (1997/9~)		劉玉浦 【1人】	劉奇葆、羅保銘 、覃志剛、黃躍 金、李剛 【5人】	袁純清、蔡武、 姜大明、羅志軍 、孫懷山、柳斌 杰、令計劃、韓 長賦、散襄軍 【9人】	<u>周強</u> 、 <u>巴音朝</u> <u>魯</u> 、 <u>孫金龍</u> 【3人】	18人

\*名字底下畫線的團中央常委因擔任第一書記或常務書記，在共青團崗位上晉升為省部級幹部。

一九八七年一月胡耀邦下臺，以及一九八九年六月胡啓立失勢造成「團系」勢力受挫，團中央常委升任省部級幹部的人數立刻隨之大幅減少。在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二年間只有六人晉升為省部級幹部，其中三人還是因為擔任團中央第一書記或常務書記而成為省部級幹部。這六人中，除了楊崇匯是在一九八九年出任四川省委常委，成為副省部級幹部外，李至倫和馮軍在一九九一年以後成為副省部級幹部。宋德福、劉延東、李源潮、張寶順等人也是在一九九一年以後分別離開團中央第一書記或常務書記崗位，進入黨政界或新聞界擔任正副省部級幹部。換言之，在一九八七年和一九九〇年間，除非經由擔任共青團第一書記或常務書記職務，團中央常委升為省部級幹部的機會渺茫。

到了一九九二年中共十四大以後，胡錦濤一舉躍升為政治局常委，共青團勢力開

始重返政壇核心。在此之後，團中央常委出任省部級幹部的人數再度大量增加。在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七年八月間，一共有十四人晉升為省部級幹部，超過胡耀邦主政的一九八〇年代。中共十五大確立胡錦濤為第四代領導班子的核心地位後，團中央常委升任省部級幹部的人數再創新高，從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今（二〇〇一年十月），短短的四年間已有十八人出任省部級幹部。

從以上分析可以發現，一九七八年以後歷屆團中央常委升任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的比例相當高，約五成左右<sup>28</sup>。第十屆常委因在華國鋒在位時組成，整體仕途發展較為不順利。目前他們的年齡已經偏高，將在幾年內全部退出政壇。第十一屆至第十三屆常委是現今當紅「團派」幹部，其中第十三屆常委未來仍有許多人可能晉升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此外，團中央常委升任省部級幹部的機會，與中共高層政治息息相關。胡耀邦的起伏影響他們升任省部級幹部的人數變化，胡錦濤的崛起連帶地造成升任省部級幹部的常委人數的增加。

## 六、結 論

根據本文對一百二十一位團中央常委仕途發展的分析，七成以上的常委轉業後進入黨政界工作，其中又以擔任「各級黨委和政府首長」和「各級黨委和政府工作部門主管」為主。不過，他們的歷練極度缺乏主管經貿、管理、科技等專業部門的經驗。同時，到目前為止團中央常委轉業後晉升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的比例高達五成。由於許多第十三屆和第十四屆常委仍有晉升的機會，未來團中央常委成為副省部級以上幹部的人數和比例應該還會大幅增加。

本文發現中共幹部輸送管道似已出現「區隔」、「分化」的現象。由於中共國家機器各系統都培植自己的儲備幹部，共青團幹部若是進入這些專業部門歷練就會打亂他們的人才培植規劃，因此不見得受到歡迎<sup>29</sup>。所造成的結果是，不管學歷專業為何，團中央常委轉業後很難進入經貿、管理、科技等專業部門擔任領導職務。經濟發展是由具有科技經貿專業的技術官僚掌管，如果共青團領導幹部缺少相關的專業能力，未來他們在仕途發展上的局限性將日益明顯。這個趨勢和帕特南（Robert D. Putnam）的觀點——「共黨政權成功渡過草創時期的混亂後，管理者和技術專家將逐漸從理想家和政黨組織者手中獲得更大的自主權和政治權力。」——相當類似<sup>30</sup>。

有鑑於經濟發展的重要性，留在黨政界工作的部分共青團幹部開始充實自己在經貿管理方面的專業知識，以便他們擔任各級黨委和政府負責人時處理經濟發展問題。本文建立的人事資料庫顯示，至少有十位團中央常委透過在職進修方式，獲得經貿管

註<sup>28</sup> 去年一位大陸學者告知筆者，共青團幹部出任省部級幹部的人數是中共國家機器各系統之冠。

註<sup>29</sup> 去年數位大陸學者向筆者表示這個現象。

註<sup>30</sup> Robert D. Putnam 著，潘邦順譯，*政治菁英的比較研究*（*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Political Elites*）（台北：風雲論壇出版社，一九九四年），頁三四七～三五〇。

理方面的碩士研究生、碩士或博士學歷<sup>①</sup>。不過，直到目前為止，共青團似乎還沒有找出辦法，有系統地加強共青團幹部在這方面的的歷練。因此，幹部輸送管道的「區隔」、「分化」現象對中共政權的影響值得吾人繼續觀察。

其次，從本文分析結果來看，胡耀邦和胡錦濤進入中共決策核心對團中央常委晉升為省部級幹部的人數有正面影響。事實上，近年來一些未曾擔任團中央常委的「團系」幹部也陸續成為正省部級幹部，如杜青林（農業部部長）、季允石（江蘇省省長）、李德洙（中央統戰部副部長、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主任）、馬啓智（寧夏自治區政府主席）、錢運錄（貴州省委書記）、孫家正（文化部部長）、王樂泉（新疆自治區委書記）、張福森（司法部部長）、張維慶（國家計畫生育委員會主任），另外還有約六十名共青團幹部目前正在擔任副省部級幹部。他們過去不是擔任團省委正副書記，就是擔任團中央工作部門正副主管<sup>②</sup>。

以目前情形來看，胡錦濤的「接班人」地位尚不足以給他主導省部級幹部任命的權力，因此前述共青團幹部的晉升不太可能完全是胡錦濤一手主導。不過，一旦胡錦濤接任總書記，勢必建立他自己的班底，鞏固權力基礎。對於省部級幹部來說，他們在中央領導班子世代交替後也有重新尋找主子的需求，新任總書記自然是他們選擇的一個重要對象。在上下皆有需求的情形下，現有派系版圖應該會在胡錦濤接任總書記後發生重組，甚至會逐漸出現所謂的「西瓜」效應。

雖然「團派」只是用來統稱曾經在共青團重要職務歷練過的人，缺乏共同價值與政策，很難稱之為一個派系<sup>③</sup>。但不可否認的，年輕時的共同工作經驗很容易建立起深厚的人脈關係。在高層權力競爭的過程中，人脈關係成為派系領導人建立「嫡系人馬」的一個重要考量。從胡錦濤的角度來看，與他關係密切的共青團就是他尋找班底的一個（但非唯一）人才庫。宋德福是他卸任團中央第一書記時推薦的接任人選，關係密切不在話下。胡錦濤進入中共決策中心後，分管共青團事務，對選拔共青團領導班子都有一定的影響力，李克強和周強都是在這種情形下出任第一書記。他可以透過這些人在「團派」幹部中找出「口味相同」的人，並予以提拔，擴大自己的權力基礎。對具有共青團經歷的中共幹部來說，利用「團派」色彩拉近與新任總書記的關係也對他們的仕途發展有所助益。由此觀之，在胡錦濤接任總書記後的鞏固權力過程中，歷

註① 如巴音朝魯（吉林大學國民經濟計劃與管理碩士）、崔波（大連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李克強（北京大學經濟學博士）、李群（山東省委黨校經濟學研究生、美國紐海文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學習）、李源潮（北京大學經濟管理碩士、中共中央黨校法學博士）、林木聲（中共中央黨校經濟管理研究生）、洛桑·靈智多杰（吉林大學經濟研究生）、孫金龍（南開大學經濟碩士）、楊傳堂（中國社會科學院市場經濟研究生）、張寶順（吉林大學經濟碩士）、趙勇（湖南大學管理工程碩士）。由於團中央常委的學歷資料比較不完整，實際人數可能超過十人。

註② 根據本文建立的資料庫顯示，現任副省部級以上黨政群幹部之中有一百一十八人曾經歷練過團中央書記處書記（含第一書記和常務書記）、團中央工作部門正副部長、省團委正副書記職務。扣除本文討論到的四十八人（曾任團中央常委）與前述九位正省部級幹部（未曾擔任團中央常委），應另有六十人左右（未曾擔任團中央常委）目前正擔任副省部級幹部。

註③ 任知初，同註⑥，頁二五八。去年數位大陸學者曾告知筆者相同看法。



練過共青團領導職務的中共幹部應該會扮演一股重要力量。

此外，本文在蒐集人資的方法上也做了新的嘗試。過去中共精英研究完全依賴現有人名錄的資料，不但會有時效性較差的困擾，還必須遷就人名錄收集的名單來進行研究分析。倘若人名錄蒐集的名單不夠完整，研究者不是被迫「削足適履」，修改研究範圍，就是必須冒著分析結果偏差的風險。本文在蒐集團中央常委名單後，大量運用網路搜尋器蒐集人資，彌補現有人名錄不足之處。在相當程度上，克服過去相關研究面臨的限制，有助於提高分析結果的準確性。

\*

\*

\*

# The Chinese Communist Youth League and China's Elite Recruitment

*Chien-wen Kou*

## Abstract

This article discussed the elite-transmission role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 Youth League (CCYL) in the Chinese political system after 1978. After analyzing the political careers of 121 members of the CCYL standing committee, this article found that more than 70% of them worked as party cadres and/or government officials at various levels after they left their CCYL positions. However, these individuals seldom served as head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trade, management, technology, and other professional departments. This finding indicates that the elite-transmission channels of the Chinese political system have become differentiated and specialized. This article also found that more than 50% of the 121 CCYL standing committee members were promoted to the cadre rank at the deputy-provincial and ministerial level or above. Due to the fact that Hu Yaobang, a former head of the CCYL, promoted a number of CCYL cadres as a mean to consolidate his power, Hu Jintao, another former head of the CCYL, may use this same strategy after seizing the position of the General Secretary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Accordingly, this article claims that cadres with the CCYL experience should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Chinese politics in the near future.

**Keywords:** Chinese Communist Youth League (CCYL); succession in echelon; the deannuation of ranking cadres; power transfer; political succession